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8,861,021.64		-2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3,203.96		-11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49,711.34		-17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14,067.21		75.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11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11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减少2.1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2,030,261.45		25.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80		增加5.8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43,348,181.37	1,574,811,382.78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3,762,165.44	1,204,678,750.45	-0.08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148,861,021.64元，同比减少23.94%，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光芯片及器件、室内光缆、线缆材料市场需求有所下降，各类产品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减少。

2、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3,193,203.96元和-14,149,711.34元，同比减少113.98%和174.93%，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部分产品降价导致的毛利率下降；研发投入等期间费用增加。

3、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414,067.21元，同比增长75.35%，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4、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原因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项目。

5、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合计22,030,261.45元，同比增长25.80%，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材料、折旧、工资等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7,727.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33,000.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11,269.4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054.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89.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582.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0,728.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956,507.3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3.94	受宏观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光芯片及器件、室内光缆、线缆材料市场需求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98	营业收入减少；部分产品降价导致的毛利率下降；研发投入增加等期间费用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93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5	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4.06	同上
研发投入合计?	25.80	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材料、折旧、工资等费用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629,667	22.37	102,629,667	102,629,667	无	0
葛海泉	境内自然人	30,541,172	6.66	30,541,172	30,541,172	无	0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000,060	6.54	0	0	无	0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国有法人	9,900,000	2.16	0	0	无	0
北京惠通巨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05,611	1.81	0	0	无	0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96,888	1.74	0	0	无	0
嘉兴诚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2,549	1.63	0	0	无	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69,433	1.48	0	0	无	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48,198	1.32	0	0	无	0
雷霆	境内自然人	4,930,000	1.07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60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9,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00,000
北京惠通巨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305,611	人民币普通股	8,305,611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996888	人民币普通股	7,996,888
嘉兴诚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2,549	人民币普通股	7,492,549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69,433	人民币普通股	6,769,433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48,198	人民币普通股	6,048,198
雷霆	4,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30,000
钟飞	4,8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3,200
吴远大	4,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葛海泉先生持有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2.56%股权，且能对该公司产生实际控制，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董事丁建华先生控制的北京普惠正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惠通创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普惠正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北京惠通高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担任安阳惠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丁建华直接担任惠通巨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情况未在"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851,340.66	167,507,07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898,710.23	262,298,765.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641,266.35	121,511,657.71
应收账款	178,878,662.49	220,106,339.01
应收款项融资	25,031,343.56	22,027,003.20
预付款项	4,472,085.41	6,729,106.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00,386.37	3,361,369.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944,630.94	195,293,064.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6,393.87	3,223,344.27
流动资产合计	980,584,819.88	1,002,057,72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7,537.15	1,000,069.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3,706,285.21	476,824,318.84
在建工程	1,349,651.14	149,430.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64,639.07	14,964,683.98
无形资产	39,036,124.60	39,745,273.78
开发支出		
商誉	2,116,639.88	2,116,639.88
长期待摊费用	4,528,430.05	5,258,52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07,375.99	15,025,82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56,678.40	17,668,895.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763,361.49	572,753,657.15
资产总计	1,543,348,181.37	1,574,811,38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651,621.52	31,961,349.51
应付账款	88,285,909.88	106,221,729.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47,506.89	1,534,924.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435,652.96	36,308,786.80
应交税费	3,660,009.59	6,837,938.73
其他应付款	3,525,696.42	3,692,655.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06,167.21	5,800,015.48
其他流动负债	55,214,955.60	68,706,949.14
流动负债合计	220,327,520.07	261,064,348.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083,763.35	9,109,714.88
长期应付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672,884.09	73,356,50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1,848.42	1,602,067.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258,495.86	109,068,283.47
负债合计	339,586,015.93	370,132,632.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8,802,328.00	458,802,3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1,437,495.42	660,263,595.42
减：库存股	51,147,990.99	51,147,990.99
其他综合收益	324,369.16	613,417.36
专项储备	1,942,490.83	550,723.68
盈余公积	19,190,018.68	19,190,018.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213,454.34	116,406,65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3,762,165.44	1,204,678,750.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3,762,165.44	1,204,678,750.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3,348,181.37	1,574,811,382.78

公司负责人：葛海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艳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艳涛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8,861,021.64	195,706,169.91
其中：营业收入	148,861,021.64	195,706,169.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4,787,274.86	178,432,855.75
其中：营业成本	118,591,524.45	140,475,839.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4,155.80	1,780,663.95
销售费用	6,049,721.06	5,137,517.61
管理费用	16,073,467.99	14,140,369.62
研发费用	22,030,261.45	17,512,172.48
财务费用	448,144.11	-613,707.24
其中：利息费用	298,405.25	174,665.55
利息收入	1,132,266.54	753,515.83
加：其他收益	9,343,583.36	4,245,176.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1,269.47	153,003.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54.79	745,402.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2,879.39	771,38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0,265.41	229,952.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727.30	-180,777.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21,113.90	23,237,458.59
加：营业外收入	10,645.34	83,644.89
减：营业外支出	25,934.66	60,360.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36,403.22	23,260,743.36
减：所得税费用	-1,543,199.26	414,669.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3,203.96	22,846,073.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3,203.96	22,846,073.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3,203.96	22,846,073.7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048.20	862,811.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048.20	862,811.1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048.20	862,811.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9,048.20	862,811.1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2,252.16	23,708,884.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2,252.16	23,708,884.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0.04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0.04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葛海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艳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艳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246,248.57	157,898,090.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1,257.89	4,596,19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19,834.43	12,090,83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967,340.89	174,585,12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36,331.89	80,616,695.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26,406.19	54,775,51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59,526.48	5,827,905.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31,009.12	10,317,44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553,273.68	151,537,56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14,067.21	23,047,55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0	5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6,477.92	162,18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3,000.00	10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589,477.92	54,263,18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13,706.70	26,655,841.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19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413,706.70	220,655,84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5,771.22	-166,392,65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423.94	477,69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9,423.94	477,69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423.94	-477,694.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0,261.81	449,384.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80,152.68	-143,373,412.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29,659.66	441,422,981.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09,812.34	298,049,569.37

公司负责人：葛海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艳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艳涛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3-011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调整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公司审计机构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4,291,654.27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0,237,946.23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8,802,328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000,000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2,690,116.40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51,106,474.8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因此，公司2022年度拟以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4.78%。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发展现状及资金需求匹配，不存在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等因素，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3-013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安俊明先生、刘德明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在呈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独立董事提前审阅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

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公平互利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15.00万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015.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3年2月22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劳务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700.00	0. 92	28.33	410.97	0.61	VOA芯片相关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费支付增加
	合计	700.00	0.92	28.33	410.97	0.61	/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提供劳务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5.00	0.06	–	54.69	0.06	/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250.00	0.25	32.98	170.16	0.19	/
	合计	315.00	0.31	32.98	239.72	0.27	/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度预计金额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劳务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450.00	410.97	/
	合计	450.00	410.97	/
购买专利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300.00	300.00	/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提供劳务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5.00	54.69	/
	武汉光谷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	14.87	/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300.00	170.16	业务需求变化
	合计	385.00	239.72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公司名称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企业类型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谭平恒
注册资本	16,305万元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	北京海淀区清华东路甲35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半导体研究，促进科技发展。半导体器件与物理研究、光学技术研究、仪器科学技术研究、材料学技术研究、电气工程研究电子科学与技术研究、光电子科学与技术研究、信息通信及网络工程技术研究、控制科学与工程研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研究、相关技术咨询与产品开发、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与博士后培养、《半导体学报》出版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持有公司2.16%股份，持股比例未超过5%，但是鉴于公司外部顾问专家多数在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任职，基于谨慎考虑，认定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明志文
注册资本	6,596.8586万元
成立日期	2001-09-27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大道555号融科智谷C2栋二单元4层401-6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明志文
经营范围	光无源器件，光有源器件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的持许可证经营)；电线电缆，通讯器材批发、零售。(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刘德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发生的采购及销售商品或服务，属于公司正常业务。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订单。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的市场原则，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按公司与其他主体交易的规则要求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交易、互利互惠的原则，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以上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安俊明、刘德明已在本议案表决时回避。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3-016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郭伟先生和吴卫锋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侯作为先生和雷杰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作为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审议程序符合各项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要求编制的《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编制的《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在总结2022年经营情况和基础上，充分结合2023年度经营目标，制定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查阅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监事会同意和认可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8,802,328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000,000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2,690,116.40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51,106,474.8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因此，公司2022年度拟以现金分红金额73,796,591.27元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4.78%。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3-039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注销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4,536,516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3.5675%，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14,536,516股，注册资本减少14,536,516元；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2019年0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且不低于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面值1.00元/股且不超过9.00元/股(含9.00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19年05月15日披露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2020年05月1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4,536,51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5675%，最高成交价为 8.6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13元/股，成交均价为6.9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1,002,394.57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关于股份回购(第二期)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3年03月0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于2023年03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原计划"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总数14,536,516股，本次变更并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4,536,516股，注册资本将减少14,536,51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 毕回购股份注销事宜，注销股份14,536,516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3.567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回购专用证券专户中的股份已在三年内注销。本次股份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14,536,516股，注册资本减少14,536,516元。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注销情况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584,965	1.13%	0	4,584,965	1.17%
高管锁定股	4,584,965	1.13%	0	4,584,965	1.1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2,884,348	98.87%	-14,536,516	388,347,832	98.83%
三、总股本	407,469,313	100.00%	-14,536,516	392,932,797	100.00%

备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 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1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3-040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众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11.26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11.42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年04月24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92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众兴转债"，债券代码："128026")，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换公司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div(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A\times k)\div(1+k)$；

两项同时进行：$P1=(P+A\times k)\div(1+n+k)$；

派息：$P1=P-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D+A\times k)\div(1+n+k)$。

其中：P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息，P1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当本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本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03月0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于2023年03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了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注销股份14,536,516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3.5675%。《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根据上述"众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条款，"众兴转债"转股价格将做相应调整，由11.26元/股调整为11.42元/股，计算过程如下：

P=11.26元/股(调整前的转股价格)

A=6.95元/股(回购股份均价)

K=-14,536,516÷407,469,313=-3.5675%

$P1=(P+A\times k)\div(1+k)=11.42$ 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年04月24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1日